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6-083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被担保人：公司子公司湖南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浙江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苏州直为精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7.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06%，提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3、公司全部担保事项仅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

一、担保进展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计划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7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3.2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7.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近日，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湖南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电气”）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申请2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米供应链”）、浙江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电气”）分别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15,000万元人民币、2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对下属子公司苏州直为精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直为”）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2026年度对湖南电气的累计担保本金金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对麦米供应链的累计担保本金金额为45,000万元人民币，对浙江电气的累计担保本金金额为25,000万元人民币，对苏州直为的累计担保本金金额为10,000万元人民币。上述担保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的担保范围、担保额度及相关调剂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

（一）湖南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年10月18日

2、注册地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树坡路76号

3、法定代表人：李升付

4、注册资本：60,000万人民币

5、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湖南电气100%股权，湖南电气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伺服控制机构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洗车设备制造；洗车设备销售；洗车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新材料技术研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动机制造；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计量技术服务；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98.75%（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8、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9、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2025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5年度（已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湖南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35,877.45	120,099.67	15,777.78	191,940.16	−22,062.77	−22,062.77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73,103.10	269,689.37	3,413.73	146,498.88	−12,563.60	−12,563.60

（二）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4年01月19日

2、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151号招商局前海经贸中心一期B座2003C号−2005

3、法定代表人：李升付

4、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5、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麦米供应链100%股权，麦米供应链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贸易经纪；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洗车设备销售；电池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伺服控制机构销售；深海石油钻探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磁性材料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器辅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

7、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85.48%（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8、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9、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2025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5年度（已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96,343.15	243,096.02	53,247.13	377,874.87	783.81	931.26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383,375.13	327,711.29	55,663.84	323,504.92	2,574.05	2,187.85

（三）浙江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年8月27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河庄街道青西二路706号1幢11层

3、法定代表人：李升付

4、注册资本：40,000万人民币

5、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浙江电气100%股权，浙江电气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卫生洁具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机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卫生洁具研发；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制造；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计量技术服务；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物业管理；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48.34%（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8、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9、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2025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5年度（已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浙江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66,483.85	27,720.09	38,763.75	29,184.04	−3,083.76	−1,631.74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71,966.53	34,787.49	37,179.04	14,438.92	−3,520.27	−2,130.05

（四）苏州直为精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7年02月06日

2、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横泾街道兴东路3006号

3、法定代表人：林霄舸

4、注册资本：833.3333万人民币

5、股权结构：公司持有苏州直为60.12%股权，苏州直为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器辅件制造；电器辅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131.10%（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8、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9、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2025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5年度（已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苏州直为精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9,208.54	11,909.54	−2,701.01	7,576.82	−53.33	−53.33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9,088.33	11,915.25	−2,826.92	2,715.63	−126.58	−126.58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湖南电气向招商银行株洲分行申请担保

1、担保方：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湖南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3、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4、保证最高金额：20,0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二）公司为麦米供应链向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担保

1、担保方：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保证最高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担保范围：（1）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1）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3）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4）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5）保理融资（包括基于核心企业付款承诺的无追保理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应收账款到期之日起两年；（6）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三）公司为浙江电气向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担保

1、担保方：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浙江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3、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保证最高金额：25,0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担保范围：（1）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2）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1）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3）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4）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5）保理融资（包括基于核心企业付款承诺的无追保理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应收账款到期之日起两年；（6）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四）公司为苏州直为向中国银行苏州吴中支行申请担保

1、担保方：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苏州直为精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4、保证最高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担保范围：（1）主债权本金；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2）派生费用：在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事项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中进行了审议，并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其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计划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7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3.2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7.5亿元。并且，在不超出上述预计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后期可能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或建设情况，在公司下属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但实际在调剂发生时，对于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公司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下属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额度少于47.5亿元的，可将该项部分剩余额度调剂用于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本次担保事项完成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剩余可用额度总额约为49.2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可用额度为40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79.14%，尚在前述年度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全部担保事项仅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6-084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0.5亿元2019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一）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80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5,5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655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0]000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655,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651,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2日存入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专项账户中，银行账号为611566866。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宣传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52,358.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8,447,642.00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40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6/7/20	2026/8/20	保本	0.70%或1.60%或1.80%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2026年9月1日，上述第1个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共赎回本金25,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共33,333.33元。该部分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划至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6年8月4日至2026年9月1日期间，公司继续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85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6/8/24	2026/9/24	保本	0.70%或1.60%或1.80%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与受托方间无关联关系。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2]713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9日汇入本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基地支行一般账户中。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宣传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2613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329.7387万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2026年8月4日至2026年9月1日期间，公司暂无继续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使用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4.5亿元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一）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32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325,85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5.01元，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2,663,010,593.51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3,658,084.0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29,352,509.5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1月22日出具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6]0056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612587	45,000.00	2026/2/4	2026/11/2	保本	0.80%或1.99%	闲置募集资金
2	工商银行	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070期X款	19,000.00	2026/2/2	2026/12/2	保本	1.10%−2.20%	闲置募集资金
3	工商银行	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070期W款	10,000.00	2026/2/2	2027/2/2	保本	1.10%−2.30%	闲置募集资金
4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1555	11,900.00	2026/2/27	2026/8/27	保本	1.20%或2.05%或2.25%	闲置募集资金
5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PY202600181	5,000.00	2026/4/24	2026/8/20	保本	0.655%或1.92%	闲置募集资金
6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5118期	12,000.00	2026/5/10	2026/8/10	保本	1.00%−1.90%	闲置募集资金
7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026年157期	5,000.00	2026/5/8	2026/8/7	保本	0.65%−1.85%	闲置募集资金
8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152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6/5/13	2026/8/13	保本	0.70%或1.60%或1.80%	闲置募集资金
9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2587	5,000.00	2026/5/29	2027/2/26	保本	1.20%或2.05%或2.25%	闲置募集资金
1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03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6/6/22	2026/9/22	保本	0.70%或1.60%或1.80%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2026年9月1日，上述第4、5、6、7、8个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共赎回本金389,00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共2,402,021.41元。该部分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划至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6年8月4日至2026年9月1日期间，公司继续使用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026年255期	10,000.00	2026/8/7	2027/2/16	保本	0.85%−1.72%	闲置募集资金
2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026年254期	2,000.00	2026/8/7	2026/11/9	保本	0.65%−1.8%	闲置募集资金
3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619755）	4,500.00	2026/8/11	2026/11/13	保本	0.4%或1.81%	闲置募集资金
4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619756）	4,500.00	2026/8/11	2026/11/13	保本	0.6%或1.77%	闲置募集资金
5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3637）	3,100.00	2026/8/14	2026/8/28	保本	0.75%或1.8%或1.9%	闲置募集资金
6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3480期	1,000.00	2026/8/10	2026/9/9	保本	1.00%或1.45%或1.85%	闲置募集资金
7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026年266期	1,500.00	2026/8/14	2026/9/14	保本	0.65%−1.7%	闲置募集资金
8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026年267期	3,000.00	2026/8/14	2026/11/16	保本	0.65%−1.8%	闲置募集资金
9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PY202600338）	1,700.00	2026/8/13	2026/11/13	保本	0.6%−1.85%	闲置募集资金
10	中信银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4500期	2,000.00	2026/8/20	2026/9/19	保本	1%或1.75%	闲置募集资金
11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4499期	2,000.00	2026/8/20	2026/9/19	保本	1.00%或1.55%或1.95%	闲置募集资金
12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4498期	2,000.00	2026/8/20	2026/9/19	保本	1%或1.67%	闲置募集资金
13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74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500.00	2026/8/17	2026/11/17	保本	0.70%或1.60%或1.80%	闲置募集资金
14	中国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PY202600355）	5,000.00	2026/8/21	2026/10/26	保本	0.5%−1.82%	闲置募集资金
15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4683期收益凭证	2,500.00	2026/8/21	2026/11/19	保本	阶梯式收益率 1.30%−1.60%	闲置募集资金
16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衡盈系列526期收益凭证	1,000.00	2026/8/21	2026/11/20	保本	0.80%−2.55%	闲置募集资金
17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系列1739期收益凭证	1,000.00	2026/8/21	2026/11/20	保本	1.00%−4.92%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2026年9月1日，上述第5个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共赎回本金31,00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共21,402.74元。该部分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划至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4683期收益凭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衡盈系列526期收益凭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系列1739期收益凭证经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树湾支行8110301010900846649账号转至中信证券资金账户30900002769购买。

公司与受托方间无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门办理购买理财产品时，应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书面合同，明确投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财务部根据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办理理财资金支付审批手续。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向财务总监进行汇报，以便公司及时制定应对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如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造成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类别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滚动金额（万元）	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元）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2,500.00	334,652.76
2022年公开发行